臺北市內湖區湖濱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

臺北市內湖區湖濱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 名	出年月生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 歷	政 見
1		秦鈺勛	55 年 09 月 29 日	男	臺北市	無	內湖國小、內湖國中、三重商工	內湖義警、青工會副會長、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督導、內湖義警、有軍人輔導中心督導、內湖等衛家、園自救會會長、世界華人傑出發明家、臺灣十大傑出發明家、世界華人發明家與業有限公司負責人、實踐大學室內裝修設計	湖濱換血、改車換助 無黨無派、超越監線 敬老尊賢、老人長照 幼兒寄託、父母無憂 都更重建、公開透明 服務鄉親、尊重里民 急難救助、關懷弱勢 改善交通、停車方便 社區勞造、推動藝文 道德重建、벨淮情誼
2	J. Harris Manner	陳尤雪	38 年 09 月 29 日	女	臺北市	中國國民黨	育達商業技術學院畢業	1. 臺北市環保義工大隊大隊 長2. 內湖區調解委員會調解 委員3. 消防局婦女防火宣導大 隊長4. 內湖區民眾服務社理事 長5. 湖濱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6. 專業里長	3. 根據水文環境現況,持續注意里內山坡地維穩與碧湖公園碧湖疏濬問題。 4. 打造社區志義工團隊之建立與深化職能教育,持以志願服務精神,擴大里內諸如環保、資深公民、弱勢族群、婦幼、社區健檢等協輔服務。 5. 加強維護里內公共設施,路燈、路面、溝渠等重點工作,並依季節與衛生條件,加重里內環

第 337 投開票所地點:內湖路 2 段 342 號【內湖公民會館】(湖濱里 27-34 鄰)

第338投開票所地點:內湖路2段103巷70號【濱湖皇家大廈交誼廳】(湖濱里1-6鄰)

第 339 投開票所地點:內湖路 2 段 346 號【湖濱區民活動中心】(湖濱里 $9 \cdot 21$ -26 鄰) 原住民投開票所 湖濱里全里

第 340 投開票所地點:內湖路 2 段 179 巷 46 弄 29 號【貿七國宅管理委員會】(湖濱里 10-14 鄰)

第 341 投開票所地點:內湖路 2 段 179 巷 81 弄 16 號【市有房舍】(湖濱里 7-8、15-20 鄰)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 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
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
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一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)。
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一淨化選風,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-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※請使用選舉 委員會製備之 圈選工具圈蓋 選舉票,選舉 票「蓋章」或 「按指印」, 無效。
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圏選欄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: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